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年）》的重要一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城管委依法合规积极开展各项依法行政工作，紧紧围绕今年全区的中心工作，努力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让依法行政贯穿于城市管理全过程。从而进一步提高了领导干部的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意识，使各项工作准确到位，合法、有据、高效运行。现将我委法治政府建设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基层行政管理领域的应用，区城管委于7月18日开展“一把手带头宣讲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活动。本次学习分为三部分：一是读原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二是了解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三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宪法精神融入日常工作。委党组书记、主任王品军结合宪法思维及其在工作中的应用，带领全体干部学习了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王主任强调：宪法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加强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是实施宪法的重要基础。城管委作为政府行政机关，一方面要带头学宪法、守宪法，另一方面也要结合“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活动，面向行业企业、群众做好普法教育工作。

（二）坚持学法制度，提高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

我委将推进依法行政、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开展和推动各项工作的前提和保障，继续坚持《学法用法制度》，制定了《2023年区城管委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安排》，坚持利用主任办公会会前时间，学习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知识和综合法律知识4次。先后组织全体干部先后学习了《宪法》《北京市节水条例》《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和标语宣传品设置管理条例》等法规条例。

为进一步提升我委在职干部法治意识，邀请管委法律顾问单位纳诚律所主任陈娜律师作为授课讲师，以“行政行为与行政复议、诉讼”“如何更好规范行政处罚”为主题，组织委各科室及下属事业单位在职干部开展专题法治培训工作2次。并于9月举办“学思践悟二十大 谱写东城新篇章”的全委知识竞赛活动。主要涉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安全生产、廉政教育、工青妇等知识及区城管委业务工作知识点。

通过开展一系列学法用法活动，使我委领导干部从严治政、依法行政、廉洁从政意识进一步增强，能够准确、熟练运用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得到提高。

（三）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扎实做好事中事后监管

为全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区城管委经与市场监管局学习交流，结合行业管理现状，联合区公安分局、区交通支队、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道及市交通委执法总队十五支队，打造**全市首个**“在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企业管理领域推行‘6+4’一体化综合监管模式”的场景。在不减弱监管力度、不放松监管尺度的前提下，将日常行政执法工作对企业经营活动的影响降到最低。

自开展“6+4”工作以来，区城管委积极调整监管策略，秉持“时间集中、点位集中、内容集中”原则，将现场检查频次由年度20余次减少至8次；日常监管本着“非必要不打扰”原则，依托市级部门的北京市共享自行车监管与服务平台，对东城区域运营车辆总数进行实时管控。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既有效提升执法效能，又减少了对企业日常运营的打扰，对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营商环境起到积极作用。

（四）高度重视行政执法，全面提升执法效能

我委继续落实全面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围绕城管委工作重点，制定了2023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计划、法治宣传工作计划、法制学习培训计划。认真完善行政执法基础工作，做好行政执法平台更新、管理工作，组织相关科室及时录入执法检查的情况，加强日常指导和监督。在行政执法过程中，认真履行行政执法职责，规范执法行为，不断加大行政执法力度。

目前数字东城网站上公示的我委各类行政权力事项共113项，其中行政处罚27项，行政许可53项；全委有执法资格人员51人。

1.交通领域执法整治情况

**一是**全面推进区域交通综合治理。编发《2023年东城区交通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组织全区50个社区、2000 户居民参与完成全市第六次交通综合调查。配合公交部门开通2条核心区巡游定制公交线路，涉及东城区共8站。

**二是**推进全区违规电动三、四轮车淘汰。印发了《东城区个人违规电动三四轮车回收激励方案》，采取政企合作模式，鼓励居民主动处置，全区设置19处线下回收点和线上回收渠道，2023年度组织专场线下回收活动99场，道路查处违规三、四轮车违法行为1.61万车次，截至2023年12月31日，通过车兄弟平台回收处置车辆14526台。

**三是**统筹资源，深化区域停车治理。进一步规范道路停车，完成1.4万辆居民车辆认证，实现新旧认证平稳过渡。完成39条道路未规范管理道路停车位整改。压减停车案件诉求，畅通执收单位热线，2023年接听电话8084次，接访128人次，问题全部得到解决；满30天实缴率89.2％，全年共计处罚4341笔，罚款49.63万元。

 2.城市运行执法检查情况

**一是**精细整合力量，发挥环卫最大作业效能。积极克服经费缩减和队伍减员的困难，突出重点区域保障，持续开展社区环境卫生治理。大力开展建筑垃圾日常管理，组织建筑垃圾违法违规运输联合执法86次。今冬两次降雪，全区共出动一线作业人员1.2万人次，多功能除雪车27车次，融雪车285车次，清扫车178车次，人工除雪设备1.1万台次，施撒固态融雪剂724吨，施撒液态融雪剂1.07万吨。

**二是**积极应对疫情防控实施“乙类乙管”后经济活动增加带来的全区生活垃圾总量反弹。全年检查17个街道394个社区、累计检查垃圾分类问题5011件。在分类环节，共检查垃圾分类责任单位2.8万家次。针对居民家庭装修增加，400个小区完成装修垃圾“收运处”一体化试点任务，全年累计完成居民小区装修垃圾消纳备案审批716件。

**三是**确保“气温下降、室温不降”。落实应急机制，对全区249家锅炉房持续拉网式检查，发现隐患问题1568处，全区热网及管线设备整体平稳，未出现大面积长时间停暖事件。完成全区5处集中供热“冬病夏治”项目，涉及供热面积22万平米；解决船板胡同2号、灯市口大街14号、北京起重机械设计院等供热难点问题。日常抽检供热锅炉房，累计出动安全员150余人次，检查310家次。

**四是**强化燃气安全管理。推进全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的5方面、25项重点任务，联合执法检查燃气安全20余次、检查液化气供应站89家次。全区安装更换天然气安全型配件7.7万户，已提前超额完成市级任务。坚持“以拆为主”治理燃气管线占压隐患，挂账的112处占压隐患，已完成消隐109处。

3.河湖水务执法检查情况

**一是**加强河湖及水环境治理。区级河长巡河72人次、共137.52公里，街道级河长巡查5087人次共1.75万公里，并完成21块河长制公示牌更新安装。组织公安、环保、河湖、教育、街道等部门，针对下网捕鱼、乱排乱倒以及野泳滑冰、攀桥吊环等危险行为开展50余次联合清劝和执法整治。

**二是**完成汛前的“清管行动”。东城区共完成汛前清管106公里、汛期持续清掏46公里的专用雨水管涵，完成8328个专用雨水箅子的全部清掏，共清掏污染物200余方，保障汛期降雨排水通畅，护城河行洪能力畅通。汛期巡查水电气热管线2982公里、“机、闸、站、点”1257处、区管道路533公里、广告牌匾1126块，成功处置东直门交通枢纽乘客滞留、树木倒伏断电等突发情况8起，及时处理道路塌陷等路面险情144起。

**三是**全面落实《北京市节水条例》。检查131家用水单位，并联合区检察院等部门对餐饮、洗车、园林、环卫、建筑等行业开展专项执法检查。2023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310人次，完成检查案件412件，行政处罚案件25件（警告17件，不予处罚8件），罚款600元。

1. 持续普法宣传，深化基层普法效果

1.采取多种方式，提升全体干部的法治素养

**一是**利用委一层大屏及宣传栏，结合“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开展系列宣传活动；**二是**组织管委各科室及下属事业单位在职干部召开2023年度全体干部法治培训及执法专项培训，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围绕管委日常工作中常见的行政法律问题展开，全面提升管委干部行政法律思维及执法效能，降低具体行政行为的败诉风险；**三是**组织全委在职干部举办“学思践悟二十大 谱写东城新篇章”知识竞赛活动。主要涉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安全生产、廉政教育、工青妇等知识及区城管委业务工作知识点；**四是**组织相关科室在职干部参与行政诉讼案件的审理旁听工作3次、参与观看“法治文艺大赛”“北京市职业职工技能大赛执法人员竞赛决赛”。

2.面向企业群众，做好执法公开和普法工作

**一是**我委始终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围绕城管委工作重点，以年度为单位制定行政执法工作计划，确保执法统计年报、执法计划和其他执法动态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在行政执法过程中，认真履行行政执法职责，注意典型案例的收集、整理，以年度为单位将典型案例汇总报送司法局。

**二是**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高行业法规普法力度。2023年度我委投入专项资金用于制作垃圾分类、节约用水、防汛安全、爱国卫生、燃气安全使用等宣传资料和宣传品，结合“安全生产百日行动”、“世界水日”、“全国节水宣传周”、“周末大扫除”、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积极开展“法律十进”活动，采取现场参观、法治讲座、法律课堂等形式，走进社区、走进校园、走进企业。2023年4月1日《北京节水条例》正式实施后，为加强新法普及力度，推进节水意识“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部队”，我委组织开展了5场专题宣传活动。为全区意愿的居民、单位安装水龙头起泡器2.5万个，创建节水型单位19个。同时组织开展燃气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7次，面向全区企业群众普及安全用气常识，讲解日常用气注意事项，增强了社会公众安全用气意识。

（六）不断优化流程，提高窗口服务和内部合规效率

优化业务受理流程，做好合同审核及诉讼业务。我委服务中心在办理行政许可工作中，认真履职、规范服务，最大程度的利企便民，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办事创业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截至12月中旬，驻政务服务大厅的综合窗口共办理行政事务4511件，单日最大办件量61件；接待来电6000余人次，高峰期日接电量可达40余人次。同时我委贯彻执行《城管委合同管理办法》、《合同合法性审核表》等制度，加强对合同的实质管理，2023年共审查合同、协议205件，并完成10件复议、诉讼案的应诉工作。

1. 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通过总结整理我委2023年度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完成情况，在收获成果的同时也发现仍旧存在一些有待改进的问题：

**一是**行政执法人员培训不够系统化。2023年度组织我委行政执法人员进行执法专项培训2次，参与市级主管部门业务培训2次。整体来看培训的频次偏低，执法干部的法律素养有待进一步提升。按照《北京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实施方案》规定，我委将结合“每人每年接受不少于60学时的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的工作要求，与市级主管部门做好对接，组织我委兼职执法干部就“城市管理、交通管理、水务管理”等领域开展专项业务知识培训，建设规范程序，专业高效的执法队伍。

**二是**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需进一步规范。2023年度，因工作繁忙我委机关负责人未能出庭应诉，黄卫星副主任代表我委参与徐锡珍诉管委信息公开案件的应诉工作。2024年度将根据工作情况，进一步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安排王品军主任代表管委出庭应诉。

**三是**执法工作前瞻性有待提升。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不够深刻，“学以致用”还存在差距，在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工作实践、推动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明显不足。对法治政府建设理解不深、把握不准，在把握和处理政治与法治、改革与法治等关系上还存在一些认识偏差，执法工作的前瞻性有待提升。

1. 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加强学习。我委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把开展主题教育作为党建工作的重中之重，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列入党委中心组学习内容，坚持学法用法，定期开展党组学习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央、北京市、东城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2023年10月26日，区城管委党组书记、主任王品军同志以“学深悟透思想，推动核心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为题，围绕“为什么学”“学什么”“怎么学”“怎么做”四方面，为全体党员干部做专题党课报告。

**二是**推进重大决策事项的科学化、民主化。领导班子严格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修订《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办法》，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两个责任”汇报，全年专题分析意识形态工作2次。旗帜鲜明反对错误观点，重点强化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和引导。

**三是**严格依法依规决策。落实我委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加强对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2023年起草了委重大行政决策《北京市东城区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按《东城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规定，已完成决策动议、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几个环节，目前已提交市管委，待西城区完成方案后，一并报市政府审批。

（二）严明党的纪律，将党风廉政教育与落实“四种形态”紧密结合

**一是**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四个亲自”要求。主要领导主持召开专题会议，重点围绕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等重点内容进行学习并开展交流研讨，加强经常性思想政治教育，从精神上为干部补钙。专题学习全区“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1次，专题学习东城区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1次，专题学习东城区政府2023年廉政工作会议1次。同时在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十一、中秋等关键时间节点下发廉政提醒、召开节前教育大会进一步强化廉政教育。，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城市管理各方面业务工作紧密结合。

**二是**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党规党纪学习。制定《东城区城管委2023年理论学习中心组及全体党员学习计划》，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4次。按照主题教育相关工作要求，抓实抓深处级领导干部“三个学习”，共开展集中读书班3期、交流研讨3次、领导班子成员累计讲专题党课8次。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形成委领导班子成员领题调研选题8项、确定正面典型案例各1项，委领导班子成员综合运用实地走访、座谈访谈、蹲点调研等方式，扑下身子、沉到一线，真调研、实调研、深调研。充分运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党课、党组织学习、干部大会、科务会等具体抓手，从党史学习中汲取清廉榜样力量，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推动本职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是**加强日常管理，实现抓早抓小目标。坚持刀刃向内，严防“灯下黑”。将对干部的监督管理与委年度考核工作相结合，从德、能、勤、绩、廉等方面考核干部的履职情况，不断提高管理科学化水平。召开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测评会，对领导班子和处级干部进行民主测评，完成处级领导年度考核及年度述职述德述廉报告公示，参与考核处级领导20人。全年开展公务员平时考核520人次，及时掌握干部各季度工作情况。按照《2022年度非领导成员公务员考核奖励工作实施方案》，完成非领导成员公务员132人年度考核工作。召开内设机构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民主测评会，对31名科级领导干部进行民主测评。召开2022年度获奖励人员表彰大会，及时褒奖在工作中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作用，强化正向激励，弘扬奋斗精神，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队伍。

1. 深化作风建设，驰而不息纠正“四风”问题

**一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市区等各项纪律规定不放松。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市委、区委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严格公车管理、继续守住精文减会硬杠杠，在元旦、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重要节日前夕进行廉洁自律教育并下发《廉政工作提醒》，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进一步严格纪律规定，加强对干部群众的日常管理监督。坚持刀刃向内，严防“灯下黑”。将对干部的监督管理与委年度考核工作相结合，从德、能、勤、绩、廉等方面考核干部的履职情况，不断提高管理科学化水平。同时，强化对干部群众工作作风建设的日常监督，紧盯细小环节，着重检查干部的重大事项请示制度、节假日值班管理制度、出京（出境）请示报告制度的落实情况，注重抓早抓小、标本兼治。

**二是**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坚决纠正“四风”突出问题。持续开展“四不两直”检查，党组书记带队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下属事业单位开展2022年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检查。针对巡察反馈意见中“传导压力逐级递减”等问题，委党组领导班子专题研究检查工作情况并及时形成反馈意见，要求各事业单位对照反馈意见建议限时整改，面对问题不回避、不推诿，真正找准主体责任压实不到位的症结所在，督促各事业单位做好监督检查“后半篇文章”，切实整改到位，促进压力层层传导。

（四）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制约权力运行

1.增强对标看齐意识，以制度规范责任落实

坚持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整理修订《城管委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工作制度汇编》，根据国家相关法律的新变化，结合本单位实际，坚持全面、实际、接地气、可操作性强的原则，在内容上涵盖领导干部、普通党员、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等方面，完善了我委制度措施：**一是**新增制度2项。对照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要求、现阶段城市管理工作发展的新趋势新政策以及改革发展面临的新任务和新问题，从思想深处增强补齐制度短板、机制缺项，扎紧织密制度笼子的自觉性，着力提升各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二是**修订制度10项。始终坚持刀刃向内，以建章立制为契机转变思想观念，弥补知识缺陷、能力短板、经验弱项，切实增强广大党员、干部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本领。

1. 进一步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

委领导班子结合工作实际，对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事项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议事决策。在召开主任办公会、党组会、保密委员会时严格上会议题流程并强化集体决策程序，在“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实施过程中，主要以主任办公会、党组会等会议形式集体讨论决定，所有大额资金使用均需经主任办公会或党组会讨论研究，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全年共召开党组会22次。

1. 积极推进政务权力公开

严格落实《东城区党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试行）》《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党务公开制度》等规定要求，继续深化预决算，积极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及“六费”公开，规范公开审批手续，按要求执行保密审查制度，主动接受各方监督。同时严格执行预算和公务卡使用管理规定，做好公务用车管理工作，形成权威高效的制度执行机制，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

1. 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继续坚持领导干部学法制度，进一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我委将继续举办“一把手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活动，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依法行政工作中，将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开展和推动各项工作的前提和保障，层级落实责任，继续坚持建立以主任为主要责任人，主管主任具体负责，相关科室负责人分工负责的分级管理网络，有效保障我委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有序地开展。**一是**制订《2024年区城管委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安排》，以期继续提高我委干部的法治意识。**二是**通过以案释法及鼓励工作人员参与案件审理过程，提高我委的依法行政意识，保障政府的公共利益。**三是**进一步加强“八五”普法的社会宣传，结合重要时间节点，扩大垃圾分类、燃气、停车、户外广告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力度。

（二）加强和改善行政执法工作

在办理行政许可工作中，我委将继续严格要求每个工作人员都认真履行职责，规范服务，最大程度的利企便民，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办事创业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不仅服务窗口，也在我委所有业务科室都推行“首问负责制”，要求我委全体干部做到切实解决百姓提出的问题。

（三）进一步完善行政调解制度，加强对行政行为的监督

继续落实《北京市东城区行政调解工作办法》《北京市东城区行政调解工作考核制度》《北京市东城区行政调解工作信息报送制度》《北京市东城区行政调解员选聘办法》四项制度，认真开展我委行政调解工作。

（四）继续做好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工作

我委计划在2024年外聘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法律顾问，在合同的合法性审查、重大决策法律建议和法律纠纷等方面继续提供服务。所有案件均由法律顾问和管委工作人员共同代理出庭，按时提交答辩状及证据材料，无不按时出庭、迟到或漏庭现象。进一步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根据诉讼案件情况，安排王品军主任代表我委出庭应诉。

一年来，我委通过强化监督管理，确保了依法行政的准确、到位，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城市管理中的重大问题及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强调查研究，为民办实事，为新东城建设作出贡献。

区城管委2024年工作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开拓进取，忠诚尽职、勇毅前行，为城市管理领域各项工作打开新局面，在中国式现代化先行区、示范区建设中走在前列不断贡献管委力量。